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通知书

(2025) 苏 0402 清申 82 号之一

常州诺卡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常州诺卡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本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立案审查，并由审判员黄苗苗独任审查。根据本案实际案情，本院决定不召开听证会，采用书面方式进行审查。若你单位对申请人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申请有异议，应当在 2025 年 7 月 7 日前向本院提出。

特此通知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本院地址：常州市天宁区竹林北路 208 号

联系电话：0519-85577359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通知书

(2025) 苏 0402 清申 82 号之二

常州诺卡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院根据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申请，依法受理常州诺卡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强制清算审查一案。依照法律规定，如依法裁定受理，法院应当指定清算组成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而且愿意参加清算的，人民法院可以优先考虑指定上述人员组成清算组。现通知如下：

一、若本院裁定受理本案，上述人员如愿意加入清算组参加清算的，请在 2025 年 7 月 7 日前书面答复本院，未按期答复的，视为放弃；

二、如相关人员知晓常州诺卡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系方式的，请在 2025 年 7 月 7 日前书面告知本院。

特此通知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本院地址：常州市天宁区竹林北路 208 号

联系电话：0519-85577359